

收	103	12	月	1	日
文	第	701			號
歸	年		月		日
檔					號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**禁限建** 函

地址：72742台南市北門區北門里舊埕119號  
 聯絡人：劉佳其  
 聯絡電話：06-7861000#212  
 傳真：06-7862635  
 電子信箱：n862.swcoast@tbro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  
 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1日  
 發文字號：觀雲企字第1039901681號  
 速別：普通件  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 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府函洽本處釐清核發建築許可階段相關禁限建疑義事項一案，詳如說明，復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府103年11月19日府工管二字第103110240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貴府工務局前於103年7月23日以南市工管二字第1030631927號函洽釐清部分，本處尚無收執該來文，爰無「迄今尚未回復」之情事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本處所轄國家風景區係依發展觀光條例辦理經營管理，現尚無公告相關禁限建管制範圍及應配合禁限建管制之項目，謹此回復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  
 副本：

敬會法規委員徐敏斯建築師

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
				秘書 104.12.11 徐敏斯